证券代码:600277 证券简称:亿利洁能
债券代码:122143 债券简称:12亿利01
债券代码:122159 债券简称:12亿利02
债券代码:122332 债券简称:14亿利01
债券代码:136405 债券简称:14亿利02
公告编号:2017-081

#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重大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3月6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2017年3月1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2017年4月6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5),公司股票于2017年4月6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2017年5月6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44),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8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鉴于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数量较多,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且涉及国有企业混合所有制改革中某国有企业持有的境外企业部分股权,相关交易方案需与境内外多个监管部门进行沟通,可能需要的时间周期较长,公司无法在停牌期满前3个月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复牌,公司分别于2017年5月17日、2017年6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6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2017年5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详见《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

经初步论证,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方式,交易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张家口亿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内蒙古亿利库布其生态能源有限公司70%股权、张家口京张迎宾廊道生态能源有限公司60%股权、利华能源储运股份有限公司60%股权、鄂尔多斯市正利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杭锦旗独贵塔拉工业园区热电联产项目相关资产以及某国有企业持有的某境外企业部分股权,公司已与各交易对方亿利资源集团有限公司、亿利资源控股有限公司、上海亿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孙河忠以及某国有企业达成合作意向并签署框架协议。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各方仍在积极磋商、论证本次重组事项的相关事项,就具体交易方案和协议条款等内容进行商谈,并积极推进重组的各项工作,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公司定期向各中介机构了解相关工作进展,并及时组织各中介机构就工作中发现问题进行论证解决,充分协调交易对方、交易标的与各中介机构之间的沟通工作。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亿利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商城 公告编号:临2017-040
债券代码:122263 债券简称:12 豫园01

#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12月20日起停牌,公司发布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69号公告)。

公司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并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确认该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于2017年1月3日发布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1号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的规定,公司于2017年1月5日发布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2号公告)。

公司于2017年1月20日发布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04号公告),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2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0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20日披露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号公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号公告)。

2017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和《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的通知》,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0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二个月,继续停牌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2月25日及3月15日披露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和《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2017年3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就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情况及拟延期复牌的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主要问题进行了回答,详见《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2017年3月20日,公司发布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3),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2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二个月。

2017年4月20日,公司发布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26),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20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7年5月20日,公司发布了《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0),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0日起继续停牌,公司将于2017年5月27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复牌。

2017年5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豫园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5月26日披露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配套文件。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涉及的相关政策尚在研究中,公司需与监管部门进一步沟通落实。经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公开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载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4日

股票简称:用友网络 股票代码:600588 编号:临2017-041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回购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回购股份数量:1932.6432万股;

回购价格区间:15.27元/股—17.52元/股。

2017年6月8日,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计划”)及摘要等相关议案。

2017年6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回购开始公告》。

一、股份回购数量和金额

截至2017年6月22日止,本次股份回购实际购买公司股票1932.6432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146,421.78万股)的1.32%。实际使用资金总额为318,551,071.77元(含各种交易费用)。

二、股份回购期间

本次股份回购自2017年6月9日开始,至2017年6月22日结束。

三、股份回购成交价格情况

本次股份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17.52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15.27元/股,平均成交价格为16.48元/股(含各种交易费用)。

四、回购股份状态

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开立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将按规定办理完成所回购股份由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至激励对象个人账户的手续。上述回购股份在过户至激励对象个人账户前不享有表决权且不参与利润分配。

五、股份回购合法合规的自查说明

在本次股份回购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股份回购合法、合规。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

#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回购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计划”)股份回购相关事项已经在2017年6月8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一、股份回购的目的和依据

本次股份回购将用于公司激励计划中的限制性股票激励。

2017年5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激励计划及摘要等相关议案;2017年6月8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

二、回购股份的方式

公司开立限制性股票回购专用账户,通过连续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回购公司已发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未与持有公司股票5%以上的股东达成回购股份的意向。

三、股份回购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9326432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146,421.78万股)的1.32%。

四、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股份回购使用的资金总额为318,551,071.77元(含各种交易费用),本次公司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五、回购股份的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为2017年6月9日至2017年6月22日。

六、股份回购的价格期间

本次股份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17.52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15.27元/股,平均成交价格为16.48元/股(含各种交易费用)。

七、管理层对本次股份回购的影响分析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本计划的总成本将在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分期确认,该总成本根据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和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确认。公司将在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激励计划实施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以各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17-024

#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然人股东张彦松限售股份承诺期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自然人股东张彦松原限售股份承诺情况

1、原承诺锁定股东基本情况介绍

张彦松是公司拟开展收购深圳习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松特高新实业有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内幕信息敏感期内,深圳市松特高新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彦礼的弟弟张彦松于2015年3月26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间买入凯美特气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共计42,100股,占2015年3月31日股本比例为0.01%。2015年6月3日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转增后张彦松持有的股数增至58,940股。

2、原锁定承诺函的主要内容

张彦松2015年4月10日签署了《股份变动说明及承诺》,承诺本人将上述所持凯美特气股份自买入之日起锁定5年,并会积极配合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办理股票锁定手续。

| 序号 | 股东全称 | 证券简称 | 股份类别 | 股数 | 占股本比例(%) | 追加限售期 |
|---|---|---|---|---|---|---|
| 1 | 张彦松 | 凯美特气 | 无限售流通股 | 58,940股 | 0.01 | 2015年3月31日至2020年3月31日 |

“本人同意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承诺书办理股份锁定手续及公告,对锁定本人持有上述凯美特气股票无异议。在锁定期内,本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管理该部分股票,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也不由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若在股份锁定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使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事项,上述锁定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在锁定期间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将减持股份的全部所得上缴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10月22日披露的《关于自然人股东股份锁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0)(公告编号:2015-089)以及2015年10月26日披露的《关于自然人股东锁定股份性质变更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0)。

二、本次自然人股东张彦松变更限售股份承诺期限原因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新疆监管局(以下简称“新疆证监局”)对张彦松内幕交易案进行了立案调查、审理,并依法向当事人告知了作出行政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及当事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当事人张彦松提出书面陈述申辩意见,并提交书面申请放弃听证权利。本案现已调查、审理终结。张彦松的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73条、第76条规定,2017年4月18日新疆证监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2017)2号)》,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202条规定,新疆证监局决定责令张彦松依法处理非法持有的凯美特气股票,并处以4万元罚款。现根据新疆证监局要求,张彦松申请所持凯美特气首发后限售股58,940股解除股份限售。

三、本次自然人股东张彦松变更限售股份承诺期限情况

1、自然人股东张彦松原限售股份承诺期限为2015年3月31日至2020年3月31日,本次变更后为2015年3月31日至2017年6月26日;

2、本次变更承诺期限限售股份数量为58,9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

四、备查文件

1、申请书(张彦松);

2、新疆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17)2号)》。

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指定法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17-051
债券代码:128009 债券简称:歌尔转债

#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歌尔转债”赎回实施的第十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转债简称:歌尔转债;转债代码:128009

2、“歌尔转债”赎回日:2017年6月30日

3、“歌尔转债”赎回价格:100.55元/张(含当期利息,当期利率为1.0%,且当期利息含税),个人投资者持有“歌尔转债”代扣税(税率20%)后赎回价格为 100.44元/张;投资基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税率10%)持有“歌尔转债”代扣税后赎回价格为 100.495 元/张;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

4、赎回条件满足日期:2017年5月19日

5、发行人(公司)资金到账日:2017年7月5日;“歌尔转债”赎回资金到账日:2017年7月7日

6、“歌尔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日:2017年6月30日

7、根据安排,截至2017年6月29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歌尔转债”将被强制赎回,特提醒“歌尔转债”持有人注意在期限内转股。

8、“歌尔转债”持有人持有的“歌尔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一、赎回情况概述

1、触发赎回情形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247号文核准,于2014年12月12日公开发行了2,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50,000万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485号文同意,公司2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4年12月2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歌尔转债”,债券代码“128009”。根据相关规定和公司《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 《募集说明书》”) 的约定,歌尔转债的转股期限为自本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15年6月19日至2020年12月11日止)。

公司A股股票(股票简称:歌尔股份;股票代码:002241)自2017年4月7日至2017年5月19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已经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注: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进行权益分配,“歌尔转债”转股价格由26.23元/股调整为13.04元/股,2017年4月7日至2017年4月27日期间按照转股价格26.23元/股计算,其转股价格的130%为34.099元/股;2017年4月28日至2017年5月19日按照转股价格13.04元/股计算,其转股价格的130%为16.952元/股)。

公司于2017年5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歌尔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歌尔转债”有条件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歌尔转债”。

2、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对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以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面值上浮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2)有条件赎回条款

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本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1)在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含息税)及赎回价格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歌尔转债”赎回价格为100.55元/张(“歌尔转债”债券面值为100元/张,当期利率为1.0%,且当期利息含税)。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16年12月12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17年6月30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包括起始日但不包括结束日)

当期利息IA= B*i*t/365=100*1%*200/365=0.55元/张

2、赎回对象

2017年6月2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歌尔转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首次满足赎回条件后的5个交易日内(即2017年5月22日至5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至少刊登赎回实施公告三次,通告“歌尔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2017年6月30日为“歌尔转债”赎回日。公司将全额赎回截至赎回日前一交易日(2017年6月29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歌尔转债”。自2017年6月30日起,“歌尔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歌尔转债”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3)2017年7月5日为“歌尔转债”赎回款的公司付款日,2017年7月7日为“歌尔转债”赎回款到账日,届时“歌尔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歌尔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4、其他事宜

(1)公司将在本次赎回结束后7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2)“歌尔转债”赎回实施联系部门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贾军安、贾阳

电话:0536-8525688

传真:0536-8525669

三、其他须说明的事项

1、“歌尔转债”赎回公告刊登日至赎回日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交易时间内,“歌尔转债”可正常交易和转股;

2、“歌尔转债”自赎回日(2017年6月30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

3、“歌尔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的,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投资者在委托转股时应输入:

(1)证券代码:拟转股的可转债代码;

(2)委托数量:拟转为股票的可转债数量,以“张”为单位。当日买入可转债可以当日转股,所转股份于转股确认成功的下一交易日到投资者账上。

4、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金额以及利息。

四、备查文件

1、《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2、《歌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歌尔股份有限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凯瑞德 公告编号:2017-L055

#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于2015年8月1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5年10月10日、2015年11月13日、2015年12月12日、2016年1月12日、2016年2月16日、2016年3月16日、2016年4月19日、2016年4月25日、2016年5月13日、2016年6月14日、2016年7月14日、2016年8月11日、2016年8月27日、2016年9月28日、2016年10月28日、2016年11月28日、2016年12月29日、2017年1月26日、2017年2月25日、2017年3月24日、2017年4月25日、2017年5月25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L088、2015-L113、2015-L122、2016-L003、2016-L008、2016-L015、2016-L025、2016-L027、2016-L036、2016-L053、2016-L061、2016-L078、2016-L091、2016-L096、2016-L099、2016-L106、2016-L120、2017-L006、2017-L009、2017-L013、2017-L034、2017-L045),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事项尚未全部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共计收到交易对方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棉集团”)支付的转让款共计28,431.56万元,占本次交易总交易额的58.20%。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重大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公司已配合德棉集团完成本次交易所涉及的纺织类资产的交割和过户。

因德棉集团未能按照约定期限全额支付交易对价,为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害,公司第一大股东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五季实业”)于2016年8月10日作出《关于代为支付纺织资产交易剩余款项的付款安排承诺》。根据上述承诺,截止2016年12月30日,公司已收到第五季实业通过第五季(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为支付的纺织资产出售对价款人民币20,420.44万元。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后续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凯瑞德 公告编号:2017-L056

#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5年11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事项,2016年1月28日、2016年2月27日、2016年3月29日、2016年4月29日、2016年5月13日、2016年6月3日、2016年7月5日、2016年8月5日、2016年8月27日、2016年9月28日、2016年10月28日、2016年11月28日、2016年12月29日、2017年1月26日、2017年2月25日、2017年3月24日、2017年4月25日、2017年5月25日公司发布了《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L006、2016-L011、2016-L020、2016-L029、2016-L037、2016-L049、2016-L059、2016-L074、2016-L092、2016-L097、2016-L100、2016-L107、2016-L121、2017-L007、2017-L010、2017-L014、2017-L035、2017-L046),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事项涉及的资产交割工作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将本次事项实施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至12日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3,000万元;2016年8月23日至26日,公司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9,860万元;2016年12月29日至30日,公司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10,000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累计支付给股权出让方股权收购款共计22,860万元,占本次交易总交易额的91.95%;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重大资产购买协议约定,标的股权的过户工作已全部办理完成。

本次交易各方将继续积极推进此次交易实施进程,争取早日完成本次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实施工作。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实施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4日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6

#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期持有人会于2017年6月23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提前通知各位持有人。会议由董事长赵新庆先生召集并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持有人共464人,代表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4,771.10万份,占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92.3829%。会议符合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选举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持有人会议选举阮仁兵、谢云娇、虞国武为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14,362.35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97.2328%;反对15.0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1015%;弃权393.75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2.6657%。

管理委员会推选阮仁兵为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3、《关于授权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授权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负责召集持有人会议;

2、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或者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

3、代表全体持有人监督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并制定相关管理细则;

4、负责与资产管理机构的对接工作;

5、代表员工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6、管理员工持股计划利益分配;

7、根据员工持股计划及其相关管理细则的约定管理持有人份额的变动调整;

8、办理员工持股计划份额继承登记;

9、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14,362.35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97.2328%;反对15.00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0.1015%;弃权393.75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份额总数的2.6657%。

特此公告。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9

#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7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7月10日14点45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机场南路15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7月10日

至2017年7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7年6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337 | 杰克股份 | 2017/7/4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另外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

2、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登记时应提供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如委托代理人出席,则应另外提供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书;

3、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机场南路15号杰克股份办公楼证券部;

4、登记时间:2017年7月7日上午9:00至下午5:00;

5、登记方式:以上文件应以专人送达、信函、传真方式报送,其中委托书原件必须以专人送达的方式报送。信函、传真以2017年7月7日下午5点以前收到为准。

六、

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机场南路15号,邮政编码:318010;

2、联系人姓名:徐美君

联系电话:0576-88177757

传真:0576-88177768;

3、出席本次会议者交通、住宿的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6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7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37 证券简称:杰克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8

#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6月23日以现场加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台州市椒江区机场南路15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公司于2017年6月17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以及提交审议的议案、表决票等。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四条授权董事长对公司交易事项作出决定进行修改。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审议通过后的《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计通过了《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鉴于本次员工认购及实际认缴到位资金发生变化,且本次持股计划通过资产管理机构进行管理,董事会决定取消《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赵新庆、郭卫星、黄展洲、谢云娇为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因此为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